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14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4月25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参加审议及表决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宇斌召集及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及《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及《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董事会秘书郭蒙女士提交了《董事会秘书 2023 年度履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何素英女士、吴遵杰先生、张踩峰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结果，确认2023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为386,575,094.05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633,552.03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以2023年度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23,287,686.17元为基数，因母公司净利润为负值故无需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扣除2022年现金分红0元，余下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3,633,552.03元，加上上年度未分配利润-253,012,767.36元，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249,379,215.33元。

根据《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定》的相关规定，虽然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实现盈利，但是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及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未达到利润分配的条件。基于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为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持续性及资金流动性，公司董事会拟定公司 2023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 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 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情况的议案》

董事会对公司三位独立董事 2023 年度任职期间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认为独立董事勤勉尽职，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表决情况：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 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政府转贷平台资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资金规划，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珠海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向珠海华金普惠金融发展有限公司申请珠海市民营及中小微企业转贷引导平台资金共计人民币 19,5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政府转贷平台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 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4]0011000748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249,379,215.33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249,379,215.33元，实收股本为200,000,000.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公司内部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制定公司部分内部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部制度文件。

董事会对本议案的子议案逐一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1.01《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保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02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03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05 《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06 《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07 《关于修订〈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08 《关于修订〈突发事件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09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10 《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11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12 《关于修订〈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13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14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15 《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16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17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18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19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2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21 《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22 《关于制定〈印章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上述修订制定的制度中第 1 项至 14 项、第 21 项及第 22 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第 15 项至第 20 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签订〈还款延期协议之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经与崔佳、肖诗强友好协商后，交易各方签订了《还款延期协议之七》，双方同意本金部分延期至2025年04月30日前支付，利息部分延期至2025年12月31日前支付。鉴于交易对方之一肖诗强为公司时任副总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肖诗强视同为公司关联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还款延期协议之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无董事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已刊登于公司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